

证券代码：873848

证券简称：新疆晨光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新疆晨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6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16 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244 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20 人

2022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13,165.06 万元

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81,343.80 万元

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57,267.54 万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95 家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36 家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制造业
F-51	批发和零售业
C-27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8	制造业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26	制造业
C-35	制造业
C-38	制造业
C-39	制造业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4,541.58 万元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4,257.27 万元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 家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1,834.05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0,0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3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2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杜高强，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2 年起为新疆晨光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最近 3 年签署 2 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周景林，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2 年起为新疆晨光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陈俊，中国注册会计师，自 2004 年开始在事务所从事审计相关工作，在制造业、能源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财务报表审计和上市审计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从事证券工作 16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杜高强、签字注册会计师周景林、项目质量控制复核

人陈俊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3)年审计收费 2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0 万元。

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在综合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需要投入专业技术程度及参与审计工作人员级别、经验和投入时间等因素的基础上与公司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4 月 16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符合《证券法》要求的审计机构，在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此次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且保证公司审计工作衔接的连续性、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新疆晨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新疆晨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7日